

五星红旗又一次在他家小院升起

92岁老兵连续39年在自家院内升国旗

记者 郑丽芬 通讯员 汪莹/文 张翔/摄

“您为何要在家里升国旗?”近日,面对记者提问,92岁的方大海坚定地说:“我喜欢看到国旗飘扬的样子,国旗代表着国家,有国才有家。”

10月1日,衢江区樟潭街道南山底村的一幢老屋院落里,方大海在家人的陪伴下,又一次将五星红旗升起。自1986年第一次在家中升旗起,每逢“八一”建军节、国庆节、春节等重要节日,方大海都会准时升起国旗。这一坚持,便是39年。



方大海(右)双手托着国旗,在方月平(左)的搀扶下,缓缓向旗杆走去。

有国才有家,人倒旗不倒

出生于上世纪30年代的方大海,自幼丧亲、历经磨难。23岁那年,他怀揣着保家卫国的信念参军入伍,从浙江远赴大西北,开启军旅生涯。在部队里,“人倒旗不倒”的信念深深植根于他的心中。

“小时候,父亲经常跟我讲他当时在甘肃、西藏当兵的事。”大儿子方月平介绍,方大海曾是一名铁道兵,要与战友一起肩挑背扛建设铁路,条件艰苦,但他从来不觉得累,他与战友做好了随时奔赴战场、保家卫国的准备。“父亲在部队里刻苦磨炼战斗技能,500米外射击能正中靶心,战友都叫他‘神枪手’。”方月平说。

1960年,方大海退役返乡务农,早年家中条件有限,他在家门口挂国旗的心愿未能实现。1966年,方大海家盖新房,他特意让泥瓦匠在门楣上方刻下“热爱祖国”四个大字。如今,这四个

字历经近60年的风雨洗礼,依然清晰可见,不仅成为方大海家的独特标识,更深深烙印在每一位家庭成员的心中。

方月平告诉记者,1986年,23岁的他进入部队,和父亲入伍的年纪一样。因为生活条件好转,又恰逢方月平参军,方大海便兴奋地买来一面国旗,在院里竖起一根毛竹竿,和家人一起完成了第一次家中小院升旗仪式。

“早些年,父亲用八九米高的竹竿当旗杆,刮风下雨容易倒,每次扶起也非常吃力。”方月平回忆,2020年,他和兄弟姐妹一起,为父亲换上了一根结实挺拔的标准不锈钢旗杆。

如今,站在村道上就能看到方家小院飘扬的国旗。乡亲们被方大海的爱国心深深打动,每逢方家小院举行升旗仪式,大家都会主动来到院中,一起见证国旗升起。

升旗队伍。在庄严的国歌声中,五星红旗缓缓升至杆顶。

仪式结束后回到屋内,方大海把旧旗仔细叠成整齐的“豆腐块”,再收进柜子里。“之前被风雨吹旧的旗也都是这样好好保存着,现在已经有几十面了。”姜兰仙说。

这份对祖国的热爱,也让方大海收获了温暖的回馈。今年,得益于政府“善居工程”项目,他居住的老屋内部被重新粉刷装饰,厨房、卫生间焕然一新,吊顶、电线也全部更新。“我很高兴、很感激,你说我怎么能不更爱我的祖国!”方大海激动地说,“只要我还能升旗,就要一直升下去。”

“光荣之家”延续爱国薪火

在方大海的言传身教下,“爱国”与“参军”成为方家一脉相承的家风。

“除了我老伴和我大儿子,我孙子、女婿、外孙女婿也是军人,算下来一家有5个军人。”老伴姜兰仙说,生活中,方大海总不忘教育后辈,要服从部队指挥、多学多贡献,反复叮嘱“上了战场要‘人倒旗不倒’,一定要保护好国旗、党旗、军旗”。

每年国庆,是方大海换新国旗的日子。今年国庆前,方月平早早地把崭新的国旗送到父亲手中。10月1日清晨,在方月平的搀扶下,方大海双手托着国旗,缓缓走到旗杆下。院子里,家人和邻居们早已等候,去年刚退伍的孙子方锦涵也加入

公共收益“分红”到户

小区居民喜领近40万元“红包”

本报讯(通讯员 张翌 黄明慧)“太高兴了!在小区住了五六年,这还是头一回领到小区的公共收益!”近日,常山县紫港街道文昌社区御景园小区居民吴先生拿着刚领到的现金,脸上满是喜悦。这份“惊喜”源于小区商铺出租产生的公共收益,业委会此次共拿出近40万元,按户发放给全体居民。

发放当晚7点,小区业委会办公室灯火通明,居民们有序排队。在工作人员引导下,大家凭房产证、身份证等材料办完手续后,即可从银行工作人员手中领取现金。“业委会把小区事当自家事,还帮我们维护权益,拿到这笔钱心里又暖又踏实!”刚领到327元的李阿姨笑着说。

这一暖心举措的背后,是社区基层治理模式的创新实践。自去年8月起,文昌社区积极探索“党建引领 三方协同”工作机制,以御景园小区为试点,创新设立物业费共同监管账户。在社区协助下,业委会与物业公司签订了《物业费征收账户监管及资金拨付协议》,明确不得擅自挪用物业费,所有资金支出需经业委会审核确认后方可拨付,有效保障了居民的合法权益。

御景园小区通过规范透明的管理机制,让公共收益真正“取之于民、用之于民”,不仅提升了居民的获得感和幸福感,也为推进基层治理现代化提供了可复制的实践经验。“希望通过这种方式增强居民归属感和凝聚力,共建美好家园。”业委会负责人表示。

“鸟中仙女”重返林间

本报讯(通讯员 应建平 潘寅辉)“快看,它飞起来的样子真好看啊!”近日,在龙游瀛观鸟胜地,一只被成功救助的仙八色鸫振翅高飞,重返林间。这场由龙游县林业水利局工作人员与热心市民共同参与的救助行动,为这个时节增添了一抹动人的色彩。

几日前,龙游县万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在工地巡查时,发现在建筑物旁有一只色彩艳丽的小鸟呆立不动。“它看上去很漂亮,但状态似乎不太对劲。”通过手机软件识别,工作人员惊讶地发现这只小鸟竟是国家二级重点保护动物——仙八色鸫,当即联系了龙游县林业水利局。

接到消息后,龙游县林业水利局工作人员火速赶往现场。经鉴定,确认这只羽毛如彩虹般绚丽的小鸟正是素有“鸟中仙女”美称的仙八色鸫。这种雀形目八色鸫科的神秘鸟类,因其身上8种不同颜色的羽毛而得名,在全球范围内数量稀少,已被列入《世界自然保护联盟》濒危物种红色名录,处于易危状态。

“经过仔细检查,这只仙八色鸫没有明显外伤,可能是因体力不支或中暑导致无法飞行。”工作人员介绍,为确保其安全,他们立即将仙八色鸫送往收容救护中心进行安置观察。

经过几天的精心救护,仙八色鸫恢复了健康活力。龙游县林业水利局特意邀请参与救助的市民朋友一同参加放生活动。在风景秀丽的龙游瀛观鸟胜地,众人目送这只“鸟中仙女”展翅高飞,重返大自然怀抱。

“这已经是龙游县第二次成功救助仙八色鸫了。”龙游县林业水利局相关负责人表示,近年来,随着野生动植物保护力度的不断加大,人们保护意识的不断提升,龙游的生态环境持续改善,生物多样性日益丰富。白鹤、黑脸琵鹭、黄胸鹀、小天鹅、白鹇、鸮等珍稀鸟类频频现身,从曾经的“稀客”变成了“常客”,勾勒出一幅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动人画卷。



仙八色鸫。

通讯员 方六平 摄